

主 编 燕列富  
副主编 饶超美 陈吉学  
胡大寨

# 股份合作制 实用指南

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

•(鄂)新登字第12号•

## 内 容 简 介

本书立足我国股份合作制研究成果，面向广大农村改革实践，对我国农民又一伟大创造——股份合作制作了较为深刻全面的论述和介绍。全书分为知识篇、经验篇和政策篇，内容涉及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特征与性质，组建与变更，股权设置，财务与收益分配，组织机构与管理等问题，条目分明，文字简练，具有实用性、系统性、知识性等突出特点。本书适用于企业界、经济界、理论界的广大读者，尤其适用于县乡两级政府经济综合部门和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管理人员。

## 股份合作制实用指南

主编 燕列富 陈吉学

---

出版发行 中国地质大学出版社（武汉市·喻家山·邮政编码：430071）

责任编辑 吴利平 责任校对 熊华珍

印 刷 湖北省仙桃市新华印刷厂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 805 字数 160千字

1993年5月第1版 199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9000册

---

ISBN 7-5625-0805-4/F·88 定价：4.90元

# 目 录

## 知 识 篇

一、股份合作制企业概述	( 3 )
1. 什么是股份合作制和股份合作制企业?	( 3 )
2. 股份合作制与股份制和合作制有哪些联系 与区别? ..... ( 3 )	
3. 为什么说股份合作制企业是新型的社会主 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 ( 4 )	
4. 股份合作制企业有哪些特征? ..... ( 6 )	
5. 我国股份合作制可以分为哪些类型? 当前 我国股份合作制企业有哪几种主要形式? ..... ( 8 )	
6. 股份合作制企业产生的直接动因是什么? ..... ( 9 )	
7. 我国当前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是沿着哪几种 主要途径产生的? ..... ( 10 )	
8. 为什么说推行股份合作制是向规范化股份 制过渡的一个重要途径? ..... ( 11 )	
9. 股份合作制在筹集资金方面有何重要作用? ..... ( 12 )	

10. 股份合作制在优化生产要素配置方面有何作用? ..... ( 13 )
  11. 为什么说股份合作制有利于增强干部职工的主人翁意识, 推动企业民主化管理?  
..... ( 14 )
  12. 为什么说股份合作制有利于政企分开, 促进企业产权明晰化? ..... ( 15 )
- 二、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组建与变更 ..... ( 16 )**
13. 组建股份合作制企业必须坚持哪些基本原则?  
..... ( 16 )
  14. 城镇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改造为股份合作制企业分哪些步骤进行?  
..... ( 17 )
  15. 城镇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改造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时清产核资的原则和方法是什么?  
..... ( 18 )
  16. 城镇集体企业和乡镇企业改造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程序有哪些?  
..... ( 19 )
  17. 股份合作制企业申请报批应提交哪些文件?  
..... ( 19 )
  18. 如何进行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资产评估?  
..... ( 20 )
  19.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章程如何制定?  
..... ( 21 )
  20. 股份合作制企业如何登记注册?  
..... ( 27 )
  21. 怎样拟写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申请书?  
..... ( 27 )

- 22. 企业资产评估有哪几种主要的方法? ..... ( 30 )
- 23.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合并有哪几种情况? 合并协议应包括哪些主要内容? ..... ( 31 )
- 24.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合并程序有哪些? ..... ( 31 )
- 25. 股份合作制企业分立的方式和程序是什么? ..... ( 32 )
- 26. 股份合作制企业在什么情形之下应予终止与清算? ..... ( 33 )
- 27. 股份合作制企业终止后清算工作的程序和内容是什么? ..... ( 33 )

### 三、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股权 ..... ( 35 )

- 28. 什么是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股权? 它可以分为哪几类? ..... ( 35 )
- 29. 什么叫联社股、国家股、法人股? ..... ( 36 )
- 30. 什么叫个人股、外资股、荣誉股? ..... ( 36 )
- 31. 什么叫普通股、优先股? ..... ( 37 )
- 32. 股份合作制企业股东的权利和义务是什么? ..... ( 37 )
- 33. 为什么股份合作制企业一般不允许退股? ..... ( 38 )
- 34. 股权能否继承、转让、馈赠? ..... ( 38 )

### 四、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组织机构 ..... ( 40 )

- 35.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组织机构如何? ..... ( 40 )
- 36. 什么是股东会? 股东会的职权是什么?

	.....	( 40 )
37.	董事、董事会、董事长的主要职责和职权 是什么? .....	( 41 )
38.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厂长(经理)如何产 生? 其主要职权是什么? .....	( 42 )
39.	监事、监事会的主要职权是什么? .....	( 43 )
40.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三者之间是什 么关系? .....	( 44 )
41.	董事会与厂长(经理)是什么关系? .....	( 44 )
42.	如何正确处理股东会与职代会的关系? .....	( 45 )
43.	股份合作制企业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如 何? .....	( 45 )
三、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财务与分配 .....		( 47 )
44.	股份合作制企业财务管理有何特点? .....	( 47 )
45.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有哪些? .....	( 49 )
46.	股份合作制企业必须具备哪几种会计帐 表? .....	( 50 )
47.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固定资产如何管理? .....	( 51 )
48.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流动资产如何管理? .....	( 53 )
49.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如 何管理? .....	( 56 )

50.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成本与费用包括哪些具体项目? .....	( 56 )
51. 股份合作制企业收入分配的一般原则是什么? .....	( 57 )
52. 股份合作制企业收入分配形式如何? .....	( 58 )
53. 股份合作制企业税后利润如何分配? .....	( 60 )
54. 董事长、厂长(经理)等主要经营者的报酬如何确定? .....	( 60 )
55.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股东是不是每年都可分得红利? .....	( 61 )
<b>六、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管理</b> .....	<b>( 62 )</b>
56. 政府主管部门如何管理股份合作制企业? .....	( 62 )
57. 股份合作制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原则是什么? .....	( 62 )
58. 国家关于国有资产的管理有些什么规定? .....	( 63 )
59. 国家对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税收有些什么规定? .....	( 65 )
60. 对现行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审计监督,国家有哪些规定? .....	( 65 )
61.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劳动工资如何管理? .....	( 66 )
62.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物资供销应如何管理? .....	( 67 )

63. 如何加强股份合作制企业土地资产管理? ..... ( 68 )  
64. 企业由承包制向股份合作制过渡如何衔接? ..... ( 70 )  
65. 目前推行股份合作制向社会个人扩股有哪些障碍? 如何清除? ..... ( 71 )

### 经 验 篇

- 一、发展和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的一项重大改革  
——深圳市宝安县农村推行股份合作制的情况 ..... ( 75 )
- 二、深圳市万丰村实行股份合作制取得明显效果 ..... ( 78 )
- 三、广州市天河区社区型股份合作经济的探索 ..... ( 83 )
- 四、多样式的股份合作制在石家庄地区乡镇企业兴起 ..... ( 90 )
- 五、淄博市周村区已经成为乡镇企业实行股份合作制的范例 ..... ( 93 )
- 六、股份合作制使企业产生深层次变化  
——江苏盐城市郊区部分乡镇企业实行股份合作制的情况 ..... ( 96 )
- 七、沈阳市长青村推行股份合作制的基本作法 ..... ( 100 )
- 八、襄樊市郊区推行股份合作制, 加快乡镇企业的发展 ..... ( 104 )
- 九、公安县推行股份合作经营, 深化乡镇企业改革 ..... ( 117 )

十、老河口市洪山嘴办事处推行股份合作制的办法	( 122 )
十一、仙桃市沙嘴办事处是怎样推行股份合作制的	( 127 )

### 政 策 篇

一、国家农业部关于农民股份合作企业暂行规定	( 139 )
二、国家农业部关于推行和完善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的通知	( 149 )
三、湖北省城乡集体股份合作制企业试点办法	( 156 )
四、湖北省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试行办法	( 163 )
五、荆州市体制改革办公室、荆州市行政公署 轻工业局关于城镇集体工业企业股份合作制的 试行意见	( 168 )
六、仙桃市城镇集体和乡镇工业企业实行股份合作 制经营的试行办法	( 177 )
七、上海市城镇集体股份合作制企业试点办法	( 184 )
八、天津市城市集体所有制企业试行股份合作经营 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 189 )
九、福建省城镇集体工业企业股份合作制试行办法	( 198 )
十、温州市政府关于农村股份合作企业若干问题的 暂行规定	( 203 )
十一、温州市政府关于股份合作企业规范化若干问 题的通知	( 208 )

十二、温州市委、温州市政府批转市体改委等五个部门《关于股份合作企业规范化若干政策规定的报告》的通知	( 214 )
十三、国务院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 220 )
十四、关于仙桃市城镇集体和乡镇工业企业资产评估及有关问题的若干意见	( 227 )
后记	( 233 )

# 知 识 篇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ren.com](http://www.ertongren.com)

$\frac{d}{dt} \hat{\mu}_t$

# 一、股份合作制企业概述

## 1. 什么是股份合作制和股份合作制企业?

股份合作制是在合作经济中引入股份形式形成的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它融股份制资本联合与合作制劳动联合为一体，既保持了股份制筹集资金、按股分配和经营管理方面的合理内核，又吸收了股东参加劳动、按劳分红和提取公共积累等合作制的基本内核，使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和个人所有相结合，按劳分配与入股分红并存。

股份合作制企业或股份合作企业是指由两个以上劳动者或投资者，按照章程或协议，以资金、实物、技术、劳力、土地使用权等作为股份，自愿组织起来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接受国家计划指导，实行民主管理，以按劳分配为主，又有一定比例的股金分红，有公共积累，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经依法批准建立的企业法人或经济实体。

## 2. 股份合作制与股份制和合作制有哪些联系与区别?

股份制是一种现代企业产权关系的组织形式，是以投资入股方式把分散的属于不同所有者的生产要素集为一体，统一经营使用，自负盈亏，按股分红的经济组织形式，本身有两大功能：一是把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运用于扩大再生产；二是多元化的财产关系促使企业资产所有权与实际占有使用

权相分离，解决投资者经营能力不足的矛盾。合作制是劳动者在一定社会条件下，在自愿的基础上实行经济力量联合互助的一种经济形式，它的精髓就在于组织联合，实行经济上的互救互助，使合作者可以依靠联合的力量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摆脱经营规模小及资金、技术不足的限制，增强竞争能力。

股份合作制融股份制与合作制于一炉，既不同于泛指的股份制，又有别于合作制，也不是股份制与合作制的简单叠加。股份合作制与股份制和合作制既具有一定的内在联系，又有不同的具体特征：在联合上，股份制是资金的联合，合作制是劳动的联合，而股份合作制则是劳动资金双联合；在分配上，股份制是按资分配，合作制是按劳分配，股份合作制实行按劳分配为主与一定比例的按股分红相结合；在股权上，股份制实行一股一票，合作制实行一人一票，股份合作制实行以股定权与劳动成员普遍参与的股劳结合制；在股金管理上，股份制只能入股不能退股，合作制是进退自由，股份合作制是活股死股并存；从生产资料与劳动者的结合方式上，合作制是直接结合，股份制是间接结合，股份合作制既有结合，又有分离。由此可见，股份合作制是对合作制的发展，对股份制的改造，是改革中出现的一种新型的经济组织形式。

### 3. 为什么说股份合作制企业是新型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股份合作制企业是什么性质的企业？对于这个问题，社会上认识不一，多数人认为是合作、集体经济性质，也有少

数人认为是合伙、私有经济性质。实际上，股份合作制企业是一种独立的经济组织形式，既不同于全民、原来的集体经济，又不同于合伙、私有经济，是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合伙企业是一种财产属合伙人各自所有，由合伙人统一管理与使用，合伙经营积累财产归合伙人共有的经济组织形式。私有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有益补充，是一种纯私人占有资产的经济。原来的集体经济是在“一大二公三纯”的思想指导下，通过“一平二调”组织起来的“板块式”集体经济，这种集体经济已不具有股份的、自愿的、互利的合作经济的特性，经济权属模糊，实际成了乡村和街道行政管理的“大集体、小全民经济”。而股份合作制企业兼股份制与合作制因素为一体，是一种将私有财产转变为社会财产的经济形式。在股份合作制企业中，职工一般既是企业的所有者，又是企业的劳动者，既是企业的主人，又是企业的工人，既是盈利的受益者，又是风险的承担者。从宏观上看，企业是集体的，是劳动者或劳动集团的联合，是公有制的一种形式；从微观上看，企业又象是个人的，为各个股东所有，但任何一位股东都不能主宰企业，只有董事会才能行使企业所有权。由此来看，股份合作制企业是不同于原来的集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一种新的公有制经济，是重建了的新型集体所有制经济。

早在1983年1月1日，中共中央就在《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中明确指出：“根据我国农村情况，在不同地区不同生产类别、不同的经济条件下，合作经济的生产资料公有化程度、按劳分配方式以及合作的内容和形式，可以

有所不同，保持各自的特点”。 “不论哪种联合，只要遵守劳动者之间自愿互利原则，接受国家的计划指导，有民主管理制度，有公共提留，积累归集体所有，实行按劳分配为主，同时有一定比例股金分红，就都属于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经济。”以后中央、国务院所发的有关文件也都重申了这一政策性规定。我国宪法第八条也明确规定“城镇中手工业、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服务业等行业的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对照这些规定，股份合作制企业是新型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的合作经济，也是新型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

#### 4. 股份合作制企业有哪些特征？

股份合作制企业作为我国当前从事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经营活动的企业形式之一，它与其他企业相比，有着明显的特点。

首先，从国家有关政策法规来看，股份合作制企业具有独特的法律特征：（1）股份合作制企业是由两个以上的劳动者或投资者按照章程和协议，自愿组织起来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组织，它必须有两个以上的劳动者或投资者作为同一个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股东。（2）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财产是公有性质。国家关于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有关文件明确要求，股份合作制企业必须接受国家计划指导，自觉接受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实行入股自愿，股东以其股份享受权益，分担风险；推行民主管理，企业经营范围、发展方向、收益分配、关停并转、聘任或解聘厂长（经理）等重大问题

需经股东大会、董事会讨论决定，以按劳分配为主，有一定比例股金分红，留有公共积累。这些要求和规定，确定了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经济组织的性质。

（3）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是股份合作制企业的一个必备条件。

其次，从目前的试点和实践来看，股份合作制企业在运行机制上具有明显的特征：（1）产权多元化、明晰化。在股份合作制企业中，由于资金靠全体股东共同出资筹集，形成了集体股、法人股、个人股并存的局面，变单一的公有制为产权主体多元化。另一方面，谁投资谁所有的投资体制使股份合作制企业产权明晰化，既不改变公有制经济性质，又克服了旧体制下产权不清的弊端。（2）股权的有限性、机动性。在股份合作制企业中，不论集体股、法人股还是个人股，股份数额都是有限的，从而表现出股权的有限性。由于股权可依法继承、转让和馈赠，因而股权又具有一定的机动性。

（3）分配的合理性。股份合作制企业实行按劳分配为主与一定限度的按股分红相结合的原则，既打破了“大锅饭”和平均主义，又体现了同股同利、股权平等、收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增强了分配的透明度和合理性。（4）经营的自主性、灵活性。股份合作制企业是真正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经济实体，政府管理部门不得对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经营活动横加干涉。（5）管理的民主性、高效性。股份合作制通过界定、明确集体经济组织的产权关系，恢复了劳动者作为生产资料所有者、财产所有者的真实地位，使其作为生产者和所有者得到了统一，从经济组织制度上确认了劳动者的物质利益，更有效地调动了广大劳